



以“人工智能+”开启中国特色智能化发展新篇章

发布时间：2025/08/26

来源：高技术司

[打印]

微博

微信

近日，国务院正式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标志着我国人工智能发展实现从技术突破向全要素赋能的关键跃升。作为继“互联网+”之后国家推动技术革命和产业融合的又一战略部署，《意见》立足我国产业体系完备、市场规模庞大、应用场景丰富三大核心优势，构建“创新带应用、应用促创新”的螺旋式发展范式，加速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全链重构、深向耦合，全面激发产业变革新动能、培育智能经济新范式，为抢占全球智能化竞争制高点锻造关键支点，构筑新质生产力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一、深刻认识“人工智能+”的丰富内涵

当前，我国人工智能发展进入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的新阶段。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既是对“互联网+”十年积淀的继承深化，更是面向全球智能化竞争新格局的主动突围，旨在推动人工智能从技术工具升级为重构生产要素、重塑产业范式、重组价值链条的核心引擎，加快形成与新质生产力相适配的新型生产关系，为中国式现代化筑牢智能基座。

（一）从发展历程看，我国正经历从“互联网+”向“人工智能+”的战略跃升。自2015年《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实施以来，我国通过十年深耕“互联网+”行动，为“人工智能+”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我国互联网普及率已达79.7%，网民规模达11.23亿人，已建成全球最大5G网络、覆盖41个工业大类的“5G+工业互联网”项目超1.7万个，数字经济核心企业超457万家，构建了全球最丰富的应用场景库。如果说“互联网+”的本质是“连接”，通过打破信息孤岛，提升速度和效率，带来的是“量变”；那么“人工智能+”的本质则是“赋能”，通过应用渗透让机器具备自主分析和决策能力，引发各行业范式革命，带来的是“质变”。从“互联网+”向“人工智能+”转变，既是把握发展机遇的历史选择，也是新旧动能转换的必然路径。

（二）从作用机理看，推进“人工智能+”是生产力革命与生产关系调适的辩证统一过程。在国家战略层面推动“人工智能+”，不仅是对人工智能技术制高点展开的系统性布局，更是对技术快速发展背景下构建新型生产关系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全方位谋划。从生产力维度来看，“人工智能+”可以通过算法优化与数据要素价值释放，重构全要素生产率提升路径，有效降低传统生产要素的边际成本约束，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从生产关系的维度来看，在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的过程中，需同步构建适配智能化转型的制度体系与治理框架，防范技术应用加剧发展不平衡风险，确保创新红利惠及全民。因此，在国家战略层面推动“人工智能+”是应对技术经济范式迭代的必然选择，也是通过智能技术的普及来优化资源配置效率的重要策略。

（三）从赋能成效看，“人工智能+”的“+”是深度融合、范式变革和转型重塑的三重体现。人工智能技术与现有产业体系的深度融合，应用规模和广度前所未有，撬动传统行业的隐性价值，在存量市场中激活更大增量空间。进一步地，随着人工智能应用不断深入和对复杂问题处理能力的持续提升，传统依赖经验决策的模式将被突破，驱动生物制造、材料研发等范式发生根本性变革。更深层次地，通过对传统发展路径的解构与重构，人工智能将推动产业形态、社会治理模式向智能化新形态跃迁。与此同时，生产力的大幅度提升带来生产关系的重大调整，更多的新工种和新职业将被创造出来。这种转型重塑不仅体现在经济领域，还将深刻影响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并引领人类社会迈向一个更加智能、高效、可持续的未来。

二、《意见》创新性提出了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的中国方案

《意见》的出台，标志着国家战略正式进入以人工智能深度赋能为核心的新阶段。其最大创新在于探索出了一条既引领时代前沿，又充分立足我国国情的发展道路，着力破解落地瓶颈，着力重塑发展动能，为全球人工智能发展贡献兼具中国特色和时代价值的新范式。

（一）突出自主创新引领，以“人工智能+”打造科技高效能创新新引擎。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需牢牢把握科技现代化这一“牛鼻子”，以人工智能创新群体性突破驱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意见》提出，要加快推动“从0到1”重大科学发现进程和“从1到N”的技术落地与迭代突破，建立适应人工智能时代的新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组织形式。下一步，要加速科研范式变革，通过以大模型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深化科研场景赋能，在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重点领域推进通专模型融合应用。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支持共建实验室并完善技术转移机制，打通“实验室—市场”转化通道。

（二）突出举国体制优势，以“人工智能+”提升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意见》从培育智能原生新模式新业态、推进工业全要素智能化发展、加快农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和创新服务业发展新模式四个方面，提出一系列人工智能驱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更加注重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充分调动政府、国有企事业单位和平台公司等各方主体积极性，通过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智能示范园区等方面不断拓展应用场景，有效破解技术落地“最后一公里”难题。未来，我国将在全球最大规模5G网络、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新型基础设施的支撑下，持续夯实“智改数转网联”基础，形成“基建赋能—场景开放—全链升级”的中国特色路径。

（三）突出民生普惠导向，以“人工智能+”创造人民高品质生活新场景。《意见》系统阐述了通过“人工智能+”推动服务消费和产品消费提质升级，全面改善提升人类工作、生活和学习品质，以及有效提升社会治理、安全治理、生态治理能力。近年来，各部门各地方积极深化人工智能在智慧城市“一网统管”、基层政务“指尖减负”、应急管理智能决策等场景的应用，通过开放医疗、交通、社保等

重点民生领域数据，全面推动AI普惠教育、养老等领域。未来，人工智能将重构消费产品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全链条，培育智能消费新业态、新场景，优化消费体验，加速释放多层次、多元化的内需潜力，有助于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四）突出开放包容治理，以“人工智能+”构建全球高水平开放新格局。《意见》提出，把人工智能作为造福人类的国际公共产品，打造平权、互信、多元、共赢的人工智能能力建设开放生态，深化人工智能领域高水平开放，探索形成各国广泛参与的治理框架。当前，国产大模型性能不断突破，我国充分依托上合组织、“一带一路”、金砖国家等机制，推广“动态敏捷、多元协同”的治理理念，大力推动开源发展，有效降低发展中国家技术应用门槛，为全球技术平权提供新选项。通过提升全球人工智能治理的规则制定权、技术话语权与道义引领力，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注入中国智慧。

三、做深做实“人工智能+”行动推动《意见》精准落地

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应当以“人工智能+”为战略支点，细化落实《意见》各项任务，强化政策协同，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各项措施精准落地，推动全球共同应对人工智能带来的挑战与机遇，助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一是强化政策引导与扶持，持续优化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环境。在《意见》总体框架下，加快完善制定各领域专项政策。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形成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激发创新活力。建立健全市场监管体系，确保市场公平竞争，营造健康有序的产业生态。细化区域发展策略，推动地方特色人工智能产业集群建设。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推动关键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通过政策引导和市场机制双重驱动，加速人工智能技术在各领域的深度融合，推动产业升级与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是鼓励重点领域先行先试，推动人工智能应用从“点状场景突破”向“行业全面渗透”加速迈进。加大应用场景开放力度，加强人工智能企业和行业用户供需对接、联合攻关、双向奔赴。不断总结典型场景建设经验，复制推广优秀经验。在制造、医疗、教育等重点行业领域，支持行业龙头单位联合人工智能企业、科研院所等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汇聚行业高质量数据集，解决行业共性问题，不断降低技术应用中试成本，逐步实现规模化推广。

三是打造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完善数据、模型等要素市场。建设适应人工智能发展的新型基础设施网络，推动国家级算力枢纽节点间高速直连网络建设，实现跨区域算力资源弹性调配与普惠化供给。持续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不断完善适应人工智能发展的数据要素产权登记、流通交易、价格生成、收益分配等制度。加快打造国内人工智能开源社区，推动大模型训练数据集共享，激活多层次主体开源动力，以开源生态培育带动产业生态繁荣。

四是构建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全方位提高全民“智能素养”。在重点高校布局“人工智能+X”交叉学科创新中心，建设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推广中小学阶段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优化偏才、怪才、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加快人工智能工程师等国家职业标准建设，建立技能认证与职称评定衔接机制，破解应用层人才短缺瓶颈。加大海外人工智能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不断完善人工智能人才服务保障制度。

五是筑牢智能时代安全底座，锻造人工智能行业高可靠安全屏障。建立适配大模型的安全合规防御体系，守牢人工智能应用的数据、基础设施以及模型系统安全底线。尤其在教育、医疗、交通等关键领域，要进行严格的测试和验证，有效防范化解人工智能安全风险。在总体国家安全观指引下，有效构筑起“事前防范—事后追责—自主可控”三位一体的人工智能发展安全保障体系，通过强调源头管控与供应链韧性并重，为技术向善提供保障。（国家信息中心党委副书记、副主任 周 民）